



我和她们

汪湜◎著

•贾宝玉自白书•

廣東省出版集團
花城出版社



我和她们

汪湜◎著

•贾宝玉自白书•

廣東省出版集團
花城出版社
中国·广州

图书在版编目 (C I P) 数据

我和她们 : 贾宝玉自白书 / 汪湜著. — 广州 : 花城出版社, 2012. 1

ISBN 978-7-5360-6340-2

I. ①我… II. ①汪… III. ①长篇小说—中国—当代
IV. ①I247.5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2011)第260900号

出版人：詹秀敏

策划编辑：田瑛

责任编辑：杜小烨

技术编辑：薛伟民 凌春梅

装帧设计：礼孩书衣坊

出版发行 花城出版社

(广州市环市东路水荫路 11 号)

经 销 全国新华书店

印 刷 广东新华印刷有限公司

(广东省佛山市南海区盐步河东中心路 23 号)

开 本 889 毫米×1194 毫米 32 开

印 张 10.875 1 插页

字 数 260,000 字

版 次 2012 年 1 月第 1 版 2012 年 1 月第 1 次印刷

定 价 28.00 元

如发现印装质量问题, 请直接与印刷厂联系调换。

购书热线: 020—37604658 37602954

欢迎登陆花城出版社网站: <http://www.fcph.com.cn>

目 录

第一章 一场梦，一部书	001
第二章 我的名字，还有那枚宝玉	013
第三章 我和可卿的秘密	027
第四章 袭人啊，袭人	059
第五章 晴雯，晴雯，我的花神	095
第六章 我和黛玉的爱情故事	137
第七章 我和宝钗的婚姻故事	239
第八章 别了，我们的大观园，我的家	295
第九章 一部书，一场梦	337
汪湜主要作品目录	341

第一章

一场梦，
一部书

有一天，我做了个梦，梦见有位叫曹雪芹的先生写了一部《红楼梦》，之后，我又做了一场跟我梦里看到的《红楼梦》有关的梦。

这场稀奇而有趣的梦，出现在我生命的轮盘转悠到第四十五圈上，其时我在山庙里做和尚已有很多年了。

恍然记得，那天我似在坐禅，又像是在做梦，或许是我坐禅时做的梦。顺便说一下，坐禅时做梦，做梦时还在坐禅，在我那就是家常便饭。很多回了，我还在梦里头做梦呢。说白啦，我就是个喜欢梦，也喜欢做梦的人，甚至不妨说我日夜与梦相伴，跟梦亲如兄弟。我的梦啊，它们就像那山林里的树叶一般稠密，又似这山涧溪水一样日夜不息。醒着的时候，我仿佛觉得自己身处梦境之中。而做梦时节，倒是觉得比清醒时还要清醒几分。很多时候，我都快把自己给搞糊涂了，这些年来，我究竟是不是一直都活在梦里头？唉，也许我贾宝玉这一生啊，干脆就是一场漫长的梦境，或者是一连串的梦幻？我得承认，我这个既不肖又无能的男儿曾经历尽了沧桑，梦多得简直就像这漫山遍野的花草，但在我数说不清的梦之中，梦见《红楼梦》要算是最为奇妙的了。

那场梦，真的是太蹊跷了，它蹊跷得就像一个梦，那种说出来谁也不会信的梦。现在，我就是要说说这个无人相信

的梦。

我梦见的这部比石头还要重的奇书，其书名就叫《石头记》，又叫《红楼梦》。关于此书的名字，我想顺便多说几句。曹雪芹先生的这部书，除了如上那两个名字，至少还有另外三个别名：《金陵十二钗》、《情僧录》、《风月宝鉴》。甚至坊间还流传有《金玉缘》这样一个俗名。一部书，居然会有这么多的名字，这本身就是一桩奇怪事儿，说是奇迹也不为过。或许，这些名字都各有来历吧。但依我看，还是《石头记》和《红楼梦》为好。我觉得这两个名字都很妙，很难说哪一个更好些，眼下只能说一说我个人的喜好。《石头记》，看上去就像一块大山里的石头，它素朴、本真，硬邦邦的，沉甸甸的，这是个阳性的名字，仿佛是个饱经风霜的男人；《红楼梦》，听着它就像个梦，温柔柔的，飘悠悠的，风流流的，笼罩着梦幻色彩，弥漫着诗意，我觉得这个名字属阴性，宛若那如花似玉的女儿。坦白地说，我更喜欢《红楼梦》这个名字。是啊，贾宝玉就是喜欢红。在我的心目中，红象征着花，红就是女儿的象征色，看见红这个字，我一下子就会想到闺阁、红颜、红妆、红粉，等等。至于梦，同样是我所喜欢的，我不仅仅非常喜欢做梦，也十分喜欢梦这个汉字，甚至还很有些喜欢这个字的发音呢：梦，梦，梦，多么爽口，多么悦耳！自从梦见曹雪芹先生的这部奇书以来，我每天都要念叨很多遍：红楼梦，红楼梦，红楼梦，就像是说梦话一样，又好像是在一遍遍轻轻呼唤着我最心爱的人。

我在梦里看到的那部奇书《红楼梦》，讲的主要是我们贾家的故事，也讲了跟我们贾府相关的另外几个家族，以及旁门左道一些人的故事。尽管此书人物众多，故事繁复，包罗万象，但我贾宝玉显然是个主角，反正我就是这么看的，我就愿意这样理解。这应该不是那种自作多情吧？虽说我当时是个自

作多情的男儿。说真的，我觉得这一切太有趣了。我是说，在你活着的时候，能看到自己的生活活生生地出现在别人的书里头，当是一桩妙不可言的事情。真不知该如何感谢你啊，我尊敬的曹雪芹先生！我知道，是你，正是你，让我贾宝玉出了大名。自从你的这部大书以降，我贾宝玉的知名度远远超过了诸多帝王将相。即便是那些没有读过《红楼梦》的，似乎也都知道我贾宝玉的故事，拿我的名字说来说去的。这么说吧，我贾宝玉已然成为一个象征了。这泱泱大中国啊，谁人不知我贾宝玉呢？当然啦，许多人对我贾宝玉的所知不过是皮毛，或者表象罢了。这是另外一回事，眼下我不想多说这个了。不必讳言，我贾宝玉既是一个活生生的男儿，又是你曹雪芹先生创造出来的一个人物。如果没有你的这部大书，尽管我贾宝玉出身于名门望族，也不会有太多人知道我，至少不会被那么多后人传说。我还知道，作为先生书里的一个人物，我贾宝玉一诞生，便成了不朽。作为一个活着的人，我可从未想过什么不朽之事，甚至恰恰相反，许多时候我只求速死。但是这种事情由不得我，贾宝玉这个人物注定要不朽了，是先生你让贾宝玉不朽的。其实，你我心里都很清楚，大家皆为肉体凡胎，早晚都会死去，先生你已经先走了一步（愿你安息），而我至今还苟活在这人世间，可我想自己也不会滞留太久了。等把那桩像山一样压着我的心事做个了结，我会很乐意去那边和你相会。知道么先生，我梦中所看到的你的那部大书，便是我这桩心事的源头。若不了结掉这桩心事，我是死也不愿瞑目的。先生，等着我吧。在梦里，我泪眼汪汪地笑着说，等到我去与你相会的那一天，我将带上一坛坛桂花酒、菊花酒、屠苏酒，合欢花浸泡的美酒，和你来一场场的酩酊大醉，一回回的秉烛夜话，关于你的这部奇书，或者说因为你的这部大书，我贾宝玉有一肚子话要倾诉呢。

梦里读《红楼梦》，我用了整整九天九夜的时间。之所以花了这么多工夫，一是因为我读得很慢，像是在吟诗，我读得很细，像是在念帖；二是我一口气读了它三遍，有些回目和段落甚至温习了四五遍之多（恍惚之中，我读《红楼梦》，是坐在大观园里，沁芳闸桥边，一棵大桃树下，一块光洁的石头上，也就是在《红楼梦》里我贾宝玉读《西厢记》的那地方，有时是在我的居所怡红院里，有时候是坐在山涧的溪流旁，我一边读，还一边想，等我读完之后就让黛玉读读，那时候，我也是读过好书之后就让她读的），不少章节我差不多可以背诵下来。在那漫长而细致的阅读过程之中，我时而默默流泪，时而微微一笑，一会儿欣喜若狂，一会儿怅然若失，心领神会的时候很多，茫然不解之处也不算少。我一边读着雪芹的这部大书，一边想着创造了这部奇书的先生，想象着他著此书时的心情、表情和神情。我想，这部书一定是由他的血和泪浇灌成的，而不仅是用笔、墨、纸、砚。或者说，雪芹先生的毛笔所浸蘸的，并不只是黑幽幽的墨汁，更有他那哗啦啦流淌着的血和泪。在梦里头，真切切的，我看见了他那一滴滴殷红如花的鲜血，那一行行珍珠般晶莹的眼泪，我看他流着血和泪，咳嗽声声，伏案写作时的样子。我深信，雪芹先生的确是滴泪为水，研血为墨，哭成《红楼梦》的。我在想，我一直都这么猜想着，曹雪芹是因《红楼梦》这部厚书而死的，他是写死的，他是哭死的，他是苦死的，他是愁死的，他是累死的，他是熬死的。我知道，一部《红楼梦》，至少耗费了他整整十年心血，或者不妨说，他曹雪芹来到这世上走一遭，就是为了让这人间要有一部《红楼梦》。反正他是活活死在了《红楼梦》上头的。可是话说回来，他也因《红楼梦》而获得了永生，不然，谁会知道曹雪芹这个人呢？现在，我为先生哭成的这部

书而哭（毕竟它触动了我的情弦和泪腺），我为哭成了此书的先生而哭。

其实，现在我更想为之一哭的是，在《红楼梦》还未做完时，曹雪芹先生就像一炬燃完了的蜡烛那样，泪尽而逝去了。听说是这样的：《红楼梦》这部在人世间流传的一百二十回本奇书，曹雪芹只写出了前八十回，人就走了，剩下的那些回目，那些故事，许多年之后才有人给他续上，此人名叫高鹗，不仅如此，即使是前八十回也经过了后者的整理。而所谓的整理，即又是增又是删的，甚至可说是肢解了，或者篡改了。也就是说，此书的三分之一，竟是别人的文字。但也有人说，曹雪芹生前基本上是把整部《红楼梦》写完了的，只不过全书并非一百二十回，而是一百零八回，但八十回之后的文字因被人抄来抄去，传来传去的，结果就给弄丢了，遍寻不到了，或者有人故意藏匿起来了。不管怎么说，反正《红楼梦》这部奇书是流传下来了，而且还要一直流传下去，我相信会是这样的。当然啦，我贾宝玉这个人的名字和故事，也将随之流传下去。

很有些糟糕的是，就在这部传世之书的封面上，著作人除了曹雪芹这个伟大的姓名，还附有另外一个名字：高鹗。这两个名字一左一右，也就是一前一后排着，弄得后来许多不知情者还以为他俩是关系亲密的合作者呢。其实，曹雪芹和高鹗，非亲非故，非朋非友，非师非徒，他俩是八杆子都打不着的关系，高氏不过是把曹雪芹先生的那部未竟之作，勉强地续了下来，将一个十分复杂而漫长的家族故事收了场，结了尾，大致叙述完整了，最多也只是完整，而决不是完满，更谈不上完美。实话说，我宁愿它就是不完整的，如人生往往就是一部残缺之书一样。我知道，有些后来人说，高氏对于《红楼梦》之全璧，之流传功莫大焉。别人怎么说，我管不了那么多，但

在我眼里，高鹗忝列在曹雪芹之后，瞅着怪别扭的。依我看，续者和续书不靠谱儿，不着调儿，不得要领，甚至不着边际之处太多了，胡诌乱扯的地方也不算少，有时候看上去只是差之毫厘，其实是谬之千里，说是狗尾续貂吧，有点不好听，但这却是事实真相。我是说，续者高鹗及其所续之书，大多没有遵循曹雪芹先生的构想，或者干脆违背了他的原意，也不符合我贾宝玉这个既是故事中人，又是个读者的实情和心愿。说来也怪，对此我一方面心里头有一百二十个不舒服，同时又有一丝丝莫明的兴奋，一股股隐秘的冲动，或许是因为对于这一切我有满腹的话要说吧。

从那场漫长的大梦之中醒来，我一直在回想着这个梦见《红楼梦》的梦，一直思想着《红楼梦》这部书，一直想念着曹雪芹这个人，一直想着《红楼梦》中的那个贾宝玉。

我在想，我一直在想，的确是曹雪芹先生创造了我贾宝玉这个人物，与此同时，我贾宝玉也就成就了他曹雪芹。可否这么说呢？没有他曹雪芹，就没有我贾宝玉；没有我贾宝玉，也就没有他曹雪芹。

我在想，我一直在想，或许从某种意义上说，他就是我，我就是他，他所说的，所想的，所写的，就是我想说的，所想的，想写的，他跟我很相近，我和他很相通，至少他能够代表我。但我同样也得说，有时候，甚至有不少时候，他就是他，而我就是我。

我在想，我一直在想，关于我贾宝玉的故事，曹雪芹所述大抵是真切的，只是更多或更深的真，他都还有去写，许多地方他都是蜻蜓点水似的，而这恰好为我留下了许多说话的空地。当然啦，也有些故事是他编撰的，可他编得极其巧妙，令人信以为真。但我总觉得有些美中不足，那就是跟我有关的笔

墨还是少了些，语焉不详之处多矣（说到语焉不详，我想雪芹先生可能是故意的吧，含蓄，藏匿，这可是曹雪芹先生的拿手好戏，他故意留下了许多谜语让人猜。他喜欢弄谜语玩，想一想吧，一部《红楼梦》，明里暗处，有多少谜语呀）。要说这倒也不能怪他，毕竟他写的是我们贾府及其相关的另几个大家庭的故事，而我不过是其中之一人罢了，尽管或许我贾宝玉是个主要人物。但这一点，恰恰是我所耿耿于怀的。

我在想，我一直在想，想着我梦见《红楼梦》的那个梦，想着《红楼梦》里的那个我，想着，想着，我就有了个梦想，或者说是个奇思妙想：我贾宝玉想写一写自己的故事。为什么不呢？我贾宝玉的故事，他曹雪芹写得，那个高氏也写得，我贾宝玉本人为何写不得，为何不去写一写呢？当然写得，而且得写。实话说，关于我贾宝玉的故事，只有我自己最清楚。现在我就是要我手写我事，我笔写我心，我书写我情……想到这个，我竟激动得浑身发抖，一连几夜都睡不着觉，满脑子里全都是梦和想……

从此，我有了一个梦想，那就是要写一写我贾宝玉自己的故事。

是的，因为梦见了《红楼梦》，我贾宝玉也要写一部书了，关于我自己的。但有一点我得先申明，曹雪芹的《红楼梦》是一部了不起的小说，而我所要写的，或许只能算作是自白书，也可称之为回忆录。如此，就从根本上决定了我所要写的，与《红楼梦》是大不一样的。当然啦，我跟人家曹雪芹先生比不了，我要写的书，更不能跟《红楼梦》相提并论。他是他，我是我，他的是他的，我的是我的，没必要相比的。

很多人都知道，《红楼梦》一书有很多的多。比如，人物多，故事多，线索多，梦多，亡者多。比如说人物吧，多得不

可胜数，究竟有多少人物呢，有说二百多的，有说三百多的，也有说八百多的，我不想做这些没有多大意思的统计，反正人物是足够多的了，其中有不少人物我贾宝玉并不认识，或者说居然连一点印象也没有。

人物一多，故事自然就少不了，线索就难免有些乱，你不读上它三五遍，是捋不出个头绪来的。可在《红楼梦》里，有很多故事，我贾宝玉并不在场，或者说跟我关系不大，我就不去多想它们了。毕竟我不是在像曹雪芹先生那样写小说，要面面俱到什么的。我只是想写一部自白书，我只愿意写那些与我相关的人与事。或者说，我只想写我个人感兴趣的那些事情。而我所感兴趣的事情，就是情事——情感的故事。说白了，我只愿意去追忆，去叙述那些跟我个人情感有关的，并且是有趣的人物和故事，至于像什么国家大事啦，仕途经济啦，人事纠葛啦，我觉得没趣，没意思（全与我贾宝玉无关）。我承认，我只喜欢风花雪月，我不过是个诗人嘛），我就懒得想它们，更不想去写那些物事。是啊，我要从《红楼梦》的那些留白处书写我的故事，曹雪芹讲得略显粗疏的地方，我反而要仔细地记述。他所语焉不详之处，我倒是要明明白白地说一说。

明说了也没关系：一部《红楼梦》，十分曲折，百般花样，千头万绪，而我只想书写那些我心目中最重要的，最有趣的人物与故事。

在《红楼梦》这部奇书里，曹雪芹是动用了许多艺术笔法的，像什么草蛇灰线啦，伏脉千里啦，云山雾雨啦，两山对峙啦，烘云托月啦，背后敷粉啦，千皴万染啦，一击两鸣啦，花样多得几箩筐，光是草蛇灰线这一招，就有五六种套路，比如谐音法、讥语法、影射法、引文法、化用典故法，太厉害啦，太了不起了，但我不必这么做，也不想那么做，我只是由

着性子写，由着心情来，才不管什么章法不章法呢，而是想到哪儿就写到哪儿，写到哪儿算哪儿，我可不是什么小说家，我只是个诗人，并非要写什么小说，只想写我自己的故事，以及我感兴趣的那些人与事。

在《红楼梦》里，我贾宝玉有太多的心事不好对人言。那时候，我真的没有可以倾心交流的人，即使是我最心爱的黛玉，有许多话我也不能跟她说。现在，我可以了，我可以说出我想说的一切了，我什么都可以说了。是的，我该说出来，我要自白了。

一天天，我都在想着《红楼梦》这部书，想着那场跟《红楼梦》有关的梦，想着那个由梦里的《红楼梦》而诞生了的梦。此刻，我就坐在山上的寺庙里，想着我的梦，做着我的梦。

我要自白，我要写出自己的故事，这就是我的又一个梦，应该说这是一场大梦吧。现在，我打算把这个梦踏踏实实做下去。没错儿，我就是要把这个美梦做下去，这是我所喜欢做的事情。诗人嘛，就是那种不断做梦的人，我就是这么个不断做梦的诗人。没准儿，我现在所要做的——写作，就是发生在梦里头的事情呢。

说实话，我一直觉得，自己的整个一生，就像是一个长长的梦。而这个长长的梦，由我一天天清醒地做着。眼下，我想自白，我要去书写自己的故事了，就又将成为一个十分漫长的梦。这场大梦，我得一天又一天地做下去，一夜又一夜地做下去，一段又一段地做下去，真不知道何时我才能够完成这个梦。

第二章

我的名字，还有那枚宝玉